

小伙从微信上认识了一名漂亮“女友”，因轻信“女友”各种理由，先后向她转账4万多元，却没料到对方不仅是骗子，还是个男人。近日，汉寿县公安局刑警大队联合网监大队破获这起网络诈骗案，抓获了一对实施诈骗的“00”后情侣。

去年10月，27岁的汉寿小伙小周点开微信附近的人，看见一女网友头像比较漂亮，便添加了她的微信。女孩自称叫“刘薇”，常德西湖人。加好友的第二天，“刘薇”便声称自己奶奶生病要住院做手术，急需住院费，找小周借400元周转一下，小周二话没说立马将钱转给了她。自从小周借钱给“刘薇”后，两人关系迅速发展，“刘薇”也曾来酒店看过小周，并给小周送了午饭。见过面之后，小周对“刘薇”越发满意，两人在微信上聊得火热，并开始以男女朋友互称。

被爱情冲昏头脑的小周对女友有求必应，女友先后以做双眼皮手术、抽脂、和表姐合伙做生意、房租等各种理由向他要钱，小周都陆续通过微信转给了“她”，前前后后有4万多元。临近年关，小周提出过年的时候想去女友家拜访一下，女友开始支支吾吾，以各种理由拒绝了小周。于是，两人又约好了大年初一去长沙见面，就在小周准备出发去长沙时，“女友”突然给小周发了一个定位，说要去广东的妈妈那里过年。这时，小周才意识到了不对劲。

2月11日，小周来到汉寿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报警，接到报案后，刑警大队民警立即联合网监大队对案件展开调查。2月16日，办案民警在汉寿县城区某酒店内将实施诈骗的犯罪嫌疑人刘某、夏某瑶抓获归案。

经查，19岁的刘某利用18岁的女友夏某瑶的头像和照片，与小周在微信上谈“恋爱”，需要打电话或见面时，就由刘某陪着夏某瑶一起与小周见面，并谎称他是夏某瑶的哥哥。

2019年11月29日，汉寿县人民法院依法对参与该案件的2人进行宣判。被告人刘某犯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，罚金1万元；被告人夏某瑶犯诈骗罪，判处罚金5千万。

来源：光明网